

招标公告

平阳县路面整治等养护专项工程施工图设计招标公告

PYJS220407063

1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平阳县路面整治等养护专项工程施工图设计（下称“本项目”）已由浙交〔2021〕77号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落实情况：已落实，招标人为平阳县四好农村路及美丽走廊建设指挥部，建设资金来源为自筹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本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。

2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平阳县路面整治等养护专项工程，涉及路面维修工程、安防工程、危桥隧改造、普通公路服务站、美丽公路建设（美丽经济交通走廊创建）等，本项目主线全长约350km。

本项目工程建安费约40000万元。详见总则附件1 工程概况及招标范围。

本次招标设一个标段，即第1标段：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必要的勘察。

勘察设计周期：详见专用合同条款第 4.1款的规定。

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或公路行业（公路）专业乙级资质；项目负责人：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，其他要求详见标文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、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投标人企业信息录入

4.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，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2年04月08日至2022年04月28日09时30分，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（<http://www.zjpy.gov.cn/col/col11229353018/>

index.html）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，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。

4.2 有效录入时间：2022年04月08日至2022年04月28日09时30分。

4.3 录入方式：（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自行填报）。

5、投标文件的提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2年04月28日09时30分，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，和谐家园<原剑桥华府> 二层代理窗口）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。

7、其他说明

此项目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进行网上报名。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，必须于投标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报名，否则，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，后果由投标人自负。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“关于 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”。

8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平阳县四好农村路及美丽走廊建设指挥部

联系人：苏先生

电 话：0577-63110336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中商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余先生

电 话：18305870953

2022年04月07日